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taspacex Limited
中國數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6)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9條的披露

本公告乃由中國數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本公司接獲一名債券持有人的違約通知，涉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發行本金為5,000,000港元的債券(「該債券」)。通知指本公司未有於到期時悉數支付該債券的利息，構成該債券之相關文據項下違反本公司責任及違約事件。債券持有人要求本公司即時償還該債券的本金，連同結欠的應計利息。

於本公告日期仍然結欠及未償還該債券利息差額約210,000港元。本公司將就上述事項與債券持有人進行磋商。本公司將適時就該債券再作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數智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康睿鵬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康睿鵬先生、鄧厚華先生及張明敏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柏林先生、牙莉女士及陳艷女士。